

证券代码：831068

证券简称：凌志环保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凌建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7,45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0.0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凌美琴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474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.6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梁艳杰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卢学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赵建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口头、电话及邮件等方式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6人。

会议由凌建军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二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姜琦英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邮件及口头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

会议由姜琦英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√是 □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9月22日